

产品安全售后工作总结报告 水产品质量 安全工作总结(通用7篇)

在当下这个社会，报告的使用成为日常生活的常态，报告具有成文事后性的特点。报告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2023年产品安全售后工作总结报告 水产品质量安全 工作总结汇总篇一

20xx年区水产服务中心认真贯彻_办公厅《关于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行为切实加强食品添加剂监管的通知》以及省、市、区“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行为、切实加强食品添加剂监管”的有关文件精神，按照省、市、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要求，成立了领导小组，设立了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办公室，制订了《新洲区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方案》，积极开展水产品质量安全执法检查监督、抽检等专项整治工作，使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逐步完善，广大养殖生产者的水产品质量安全意识有了明显提高，我区水产品质量安全经部、省、市抽检和自检460批次，合格率达100%。现将一年来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总结如下。

一、目标明确，水产品质量安全责任全覆盖。

20xx年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的目标是：以全面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和《关于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行为 切实加强食品添加剂监管的通知》等为依据，制订了《严厉打击水产品非法添加行为加强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方案》，着力解决水产养殖过程中存在的水产品质量安全问题，严肃查处禁用渔（兽）药、假劣饲料违规使用行为；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制度和衔接顺畅、运转高效的水产品质量安全执法体系，

提高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构建水产品质量安全长效机制，推进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迈上一个新的台阶。

根据上级的统一部署和目标要求，结合我区渔业生产活动的特点，

成立了“新洲区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由中心主任陈小桥担任组长，全面负责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分管副主任、纪检书记和总工程师任副组长，生产科、渔政站、水产技术推广中心等单位共同参与开展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设立了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办公室。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认真贯彻国家、省、市区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结合实际制订了《新洲区20xx年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方案》和工作目标，明确规定水产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由区渔政站和区水产技术推广中心具体负责。在此基础上，中心与各街镇场、渔业专业合作社及健康养殖示范场、水产标准化养殖示范基地及渔业科技核心示范户签订了150份《水产品安全工作责任状》，做到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全覆盖。使水产品成为新洲市场上最放心食用的安全食品之一，为“平安新洲、和谐新洲”建设作出了贡献。

二、宣传培训，水产品质量安全的知识深入人心

数达万余人次。通过宣传使广大群众清楚了如何生产安全水产品、如何识别健康水产品的知识，让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深入人心。

三、源头治理，加大水产投入品的日常监管

在日常监管工作过程中，针对我区水产品安全现状和特点，以全区万亩养殖水面为依托，以5个国家、省级健康养殖示范场和标准化养殖示范基地、绿色和无公害水产品基地及1x个无公害水产品认证单位、38个较大规模的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及8家市“菜篮子工程”精养鱼池新（改）建单位为重点，

对生产记录、用药记录和销售记录全面检查，以邾城、阳逻、仓埠、双柳、渡湖5大水产板块基地为核心，加强产地管理；。

对全区1x家苗种生产基地开展水产苗种药残专项抽查。在检查过程中，责令2家基地补办水产生产许可证，立案查处无证经营1家。在6月初接受了农业部和省、市水产部门对我区2个苗种生产基地抽检，未发现使用违禁药物。为使消费者吃到放心鱼，区渔政站在查处汪集、阳逻、武湖、双柳街等污染死鱼及农药毒死鱼的10余起案件中，现场监督养殖户对死鱼进行了掩埋，防止了有毒有害的鱼流入市场，避免了有可能发生的水产品安全事故。特别是7月1x日，由总工程师余幼如同志带领区渔政管理站、水产技术推广中心等部门检测是否有孔雀石绿、氯霉素、硝基呋喃代谢物等禁用鱼药残留，邀请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办、区工商分局、区食安办、药监中心、市场中心等单位协助，依法对区内邾城、阳逻、仓埠等街的农贸市场和中百、中商大型超市等重点经营场所销售的水产品质量进行安全例行抽检，重点抽检了黄颡鱼、鲫鱼、花白鲢、草鱼、鳊鱼等7个品种，检测的样品达30批次，经检测产品合格率达100%，并通过新洲区电视台及时进行了报导，让广大市民放心食用市场上销售的水产品。10月23日农业部对新洲区涨渡湖渔场、新洲区湖港养殖专业合作社和武汉焕彩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产出的青鱼、草鱼、鲢鱼、鳙、鳊、黄颡鱼、鳊等无公害产品20个样品的违禁药物残留检测中，产品合格率达到100%。通过全区实际开展460批次的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禁用鱼药检出率为零，有效地保证了水产品无重大疫情、无使用禁用投入品和食用水产品中毒事件发生。

四、存在主要问题

一是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难度大。全区有万渔民，生产经营分散，点多面广，给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带来巨大压力。少数渔民的水产品质量安全和生态保护意识不强，水产品的源头质量安全不容乐观；有极少数养殖户对“三项记录”不够重视，安全高效、安全、低毒、经济的新型替代渔药和疫

苗研发推广滞后等原因，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基础还不牢固；加上养殖基础设施的改造建设以及良种、疫病、检测体系的投入不足，全面推进水产健康养殖，确保水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提高难度很大。

二是质量安全工作隐患较多。在生产过程中，少数渔民对水产品质量安全重要性的认识较模糊，未能认真实施科学养殖、提高产品质量的方法和技术；部分养殖户盲目追求高产，提高鱼苗投放量和饲量，使水环境恶化，引发疾病增多，用药量增大；有些养殖户没有掌握科学的防病治病、合理用药知识，难以对症下药，重复用药、过量用药，造成药物残留严重、水污染加剧，导致水产品品质下降。一些鱼药生产厂家不标明其化学名称、主要成份、禁忌和副作用，在产品名称上标新立异，出现了一药多名和一名多药，任意夸大药物适应性和疗效，误导养殖户，使其用错药或过量用药，造成药物残留现象发生。

2023年产品安全售后工作总结报告 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总结汇总篇二

（一）抓好农产品质量监管工作

一是明确责任，抓好任务落实。年初，召开了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会议，与各县区农业部门负责人签订了《20xx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责任书》。今年，市农委先后下发《阜新市农委关于加强20xx年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管工作的通知》《20xx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方案》等文件22份；结合“沈阜200万亩现代农业示范带”建设，多次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全市农产品质量监管工作。

二是不断完善农产品质量监管体系建设。通过加强基础、加大投入、完善制度，我们积极推进市、县、乡农产品质量监管体系建设，使全地区农产品质量监管能力得到

提高。截止目前，我市及各县、区的工作机构全部成立，并全面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阜蒙县和彰武县成立了县级农业综合执法机构。阜、彰两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站通过了省质监局和省农委的考核评审，获得“双认证”，全面开展了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验检测工作。彰武县“农业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示范项目”通过省农委验收。全市各乡镇监管站明确了监管、检测职能，确定了工作人员；配备了速测仪、冰箱、工作用车等必要装备，完成了挂牌任务。开展了乡镇监管站标准化建设工作，全市65个乡镇全部达到《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乡镇监管站考评方案》的标准，通过省验收组逐一验收，取得省农委颁发的“考核合格证书”，各乡镇均开展了检测工作；开展了辖区内巡查，开展生产技术指导和培训活动。

三是认真开展各项整治和执法检查工作□20xx年，全市农业系统继续加强农业投入品和生产基地的监管，严厉打击制售假劣农资坑农害农和违法违规生产不合格农产品的行为。

1、加强农业投入品的监管。完善协调联动机制，组织农业、食药监、工商、质监、公安等部门开展农资打假行动，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行为。

2、开展了种子市场大检查。今年，切实加强种子市场监管力度，重点检查非法转基因种子、未审定品种、退市品种、种子包装标签、种子经营档案和种子质量。全市累计出动种子执法人员3250人次，出动执法车辆710台次。检查各类种子经营户700户，查处涉种案件35起，结案率98%，通过检查保障了20xx年春耕生产顺利进行和农业生产用种安全。

3、开展了全市农药监管年活动。下发了□20xx年阜新市农药监督管理年活动方案》等文件，加强对高毒农药的监管，推进高毒农药定点经营制度，开展了农药经营条件审查工作和烟剂农药专项整治，落实烟剂审查备案制度。今年，共组织了5次农药市场大检查，出动执法人员204人次，检查农药经

营单位390户次，农药集散地7处。今年，全市植保系统开展了农药经营条件审查巩固完善提升工作，严格执行标准条件要求，严格审查，到年末，全市农药经营单位获省颁发合格证数量达到170个以上。

4、加强生产基地的监管。市农委和市农质办今年对全市23个乡镇、47个村的农产品生产基地进行了实地检查，针对存在问题现场提出了整改意见和要求。

全市以农产品生产基地为主，采取风险监测、监督抽检和快速检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监测工作，制定监测工作计划和工作方案。今年，市农质办共深入到54个重点乡镇、106个村、162个生产基地和生产企业进行风险监测抽检工作。全市共检测速测蔬菜样品50818批次，其中市级检测2288批次，县区级检测2680批次，乡镇级检测45850批次，合格率100%。全市完成定量检测样品703批次，其中市级定量检测168批次（含市级监督抽查样品8批次），县区级检测535批次。完成农业部和省农委各项抽检439批次，其中农业部例行监测抽检209批次，农业部监督抽查7批次，省农委风险监测190批次，省农委监督抽查33批次，合格率98%。

（三）抓好农业标准化和“三品一标”认证及监管工作

截止目前，全市获得“三品一标”认证产品总数达到134个，其中无公害农产品73个、绿色食品57个、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4个；获认证企业37户，其中无公害农产品20户、绿色食品17户；基地面积达到458万亩以上，全国绿色食品原料基地面积55万亩。

为有效维护“三品一标”农产品的权威性和品牌公信力，20xx年，全市将“三品一标”认证和监管工作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加强年检、抽检、市场监察，强化证后监管工作。一是加强年检、抽检，强化证后监管，市农委组成“三品一标”生产基地检查组，对全市15个乡镇、32

个村的生产基地农产品进行了实地检查，针对存在问题现场提出了整改意见和要求。全年抽检无公害农产品5个、绿色食品15个，合格率100%；检查绿色食品生产企业13家，实现实地检查率100%。二是体系建设初见成效，加强自身培训，积极参加国家和省的各项培训，使队伍保持稳定并不断提高工作能力，确保工作的顺利开展。三是持续推进市场培育和品牌宣传，利用各类展会，媒体等宣传推介我市绿色有机食品，营造良好发展氛围。

（四）抓好宣传活动和培训工作

为做好宣传和技术服务工作，市农质办积极参加市食安委组织的宣传活动，并多次组织农质办、种子、植保等部门农业专家，深入到阜蒙县和彰武县的部分乡镇，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及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宣传活动。向农民朋友免费发放《阜新市无公害农产品生产技术规程》、《农药科学选购和合理使用》及《购买种子需注意的问题》等图书、资料3000多份，深受农民欢迎。在市区的相关宣传活动中，共发放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的宣传册500份，设立展板12块，发放宣传单3000份，受理咨询人数达120余人。

市农质办根据工作需要，编印、发放了《农产品生产记录簿》41000册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汇编》和《无公害农产品生产技术规程》5000册。全市农业系统在各级电视台、报社、广播电台等新闻媒体宣传报道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的新闻稿件52篇，向省农委和市政府上报信息19条。全市农业系统开展了以标准化生产、现代农业实用技术、科学使用农药等方面的各类培训292场次，共26000人次；发放各种宣传材料约10万份。市、县农业主管部门开展了对乡镇监管员的业务培训。市农质办对七区及乡镇检验人员专门开展了两次业务培训。

11月份，由辽宁省农村经济委员会、辽宁省总工会、辽宁省海洋与渔业厅、辽宁省畜牧兽医局联合举办的“第x届全国农

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能竞赛”辽宁省预选赛在沈阳落下帷幕。本次竞赛共有来自全省14个代表队和42名参赛选手参加，我市代表队获得团体赛第三名、个人（种植业）第一名的好成绩。

工作中存在问题：近年来，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存在着一些亟需解决的问题。一是农业生产是以农民为主体，生产经营分散，规模化、产业化、标准化程度较低，地域流通性强，监管工作范围广、难度大，存在薄弱环节和盲区。二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测、服务体系基础薄弱，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三是农业投入品特别是禁限用农药的监管难度大，农业投入品市场的安全隐患仍然存在。四是各单位和部门间配合协作机制，特别是综合执法体系建设，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监管执法方面，亟需进一步加强。五是投入保障机制不健全，工作经费、执法车辆、检测设备投入能力较弱。

协调推进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综合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力争年内建成；健全完善提升阜、彰两县农业执法监管体系，理顺职能，强化农业综合执法监督，推进农药、种子、化肥等农业投入品规范化、信息化、标准化统一监管。支持帮助阜蒙县、彰武县检测站扩大检测范围，提升检测能力。开展乡镇监管站提升提质工作，进一步明确职能、充实人员、配备装备、加大投入，逐步建立起一支力量匹配、业务规范、服务有力的县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队伍。

（二）以生产环节管控为重点，扎实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以农产品种植生产环节管控为主线，以农产品生产基地、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和种植大户为主要对象，以农产品生产环节农药、种子、化肥、添加剂的使用为监控重点内容，严厉查处不合格农业投入品和不合格农产品，扎实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一是完善协调联动机制，

加强农业投入品的监管，开展农资打假行动，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行为。二是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加强重点时段的专项检查。三是加强生产技术指导。四是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提高应急处置能力。调整完善市农委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和专家组成员。五是加强检打联动，严格处罚生产不合格农产品行为。

按照“积极推进市级、强化提升县级、健全完善乡级”的原则，切实加强全市各级农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建设，加强检测人员队伍建设，加强技术培训和考核，不断提高检验检测能力和水平。要继续以农产品生产基地为重点，以农残快速检测、监督检查和专项抽检相结合，不断增加市、县两级风险监测的检测数量和范围，努力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的规范化、常态化□20xx年，全市要确保完成开展检验检测农产品样品达到6000个以上（市级和阜、彰两县各完成20xx个），完成风险监测定量检测160样次以上。

（四）以“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和监管为重点，积极推进全市农业标准化

一是加强标准化技术指导。积极推广质量控制规范和技术规程，开展好技术培训、技术服务工作，切实发挥指导标准化生产的作用。二是稳步发展“三品一标”认证。发挥品牌带动作用，培育优质安全农产品品牌，提高认证产品标志加贴率，引导扶持各类企业、合作组织发展有机农产品、绿色食品认证，力争到年末，全市“三品一标”认证产品总数达到130个以上。三是加强认证后监管和标志使用管理。加强市场“三品一标”专项检查，打击假冒、违规使用商标行为，保障生产企业合法权益，确保消费者身体健康。

2023年产品安全售后工作总结报告 水产品质量安全

工作总结汇总篇三

我乡畜牧业在各级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得到了很好的发展，全面完成各项生产指标。据统计全乡生猪存栏27360头，出栏49780头；牛存栏2350头（其中奶牛810头）、出栏680头；羊存栏1770头、出栏2130头；鸡存栏33850羽（其中蛋鸡9100羽）、出栏58700羽；鸭存栏43600羽、出栏316500羽；鹅存栏13300羽、出栏24800羽；兔存栏580只，出栏1900只；奶牛存栏810头，牛奶产量1460吨。

乡党委政府根据年初的工作安排，制定了各项工作责任书，细化了工作内容，完善奖惩机制，做到分工明确、工作责任到人头。

1、 强化基础免疫，确保免疫质量。

我乡结合动物疫病的防治特点，及时安排春防、秋防工作，全面完成口蹄疫、猪瘟、猪呼吸与繁殖综合症、禽流感、羊瘟等疫苗的注射工作。将动物疫病控制到零发病。经统计：我乡累计对3xx0户农户的畜禽进行了疫苗注射工作。其中注射口蹄疫56130头、猪瘟56130头、猪蓝耳5580头、牛口蹄疫2860头、羊口蹄疫2620头、禽流感总计418000羽、羊痘1400头，羊小反刍兽疫1300头，防疫率达100%，猪、牛、羊的带标率达100%。

2、 搞好狂犬病的防治工作。

为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根据有关文件精神，我乡于4月中旬开展了此项工作，于6月初圆满完成了防疫工作。我乡犬只存栏820只，防疫注射650只，防疫率达80%。

3 强化消毒灭源工作，并对各河道沟渠的不明病死畜禽进行无害化工作。

我乡对养殖户进行了广泛、细致的宣传，利用下拨一定量的消毒药切实落实好消毒工作，同时结合3、4、5、7、8、10月份的具体情况，对安宁河、各沟渠的不明来源地病死畜禽做了无害化处理，有力地控制了疾（疫）病隐患。

4、加大对养殖户的监管工作，建立定期巡查制度，完善监督内容。畜牧兽医站建立健全养殖档案的同时加大对全乡各类养殖大户的监管力度，做到每周巡查一此，并填写好监管内容。经统计全年共对8家养猪大户、22家养禽大户、8家养牛大户、5家养羊大户进行了定期巡查。

5、成立了动物疫病应急小分队，制定了应急预案。落实了防控疫病应急预案，提高应急处置能力。按照《高草乡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应急预案》的要求，在人员、物资储备、专项经费储备等方面给予保障。一旦发现重大动物疫情立即按法定程序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坚决控制和扑灭疫情。

1、及时做好奶牛“两病”的检测。根据市疾控中心的要求和安排，对我乡20xx年的奶牛进行了两病”的检测，保障了养牛业健康发展，防止重大动物疫情发生，确保群众吃上“放心奶”。

2、加大检疫力度，确保动物产品安全。

全乡屠宰检疫率达100%，做到同步检疫。

3、加强种禽的引种管理，净化养殖环境，对全乡的种禽引种做到规范化，并按上级的要求严格执行相关文件、条例。

4、针对“三聚氰胺”对奶业的影响，加强对奶牛养殖环节，原料奶德抽送检，加强奶牛饲料添加剂的监督检查。

5、对全乡饲料、兽药进行全方位监管，做到定期检查。

我乡对境内21个饲料销售点，9个兽药经销点进行了全面、定期的检查，确保饲料、兽药的规范经营。

6、认真落实耕牛血防工作，圆满完成各项工作。对全乡的耕牛进行了采血、送检，确保全乡的血防工作扎实开展。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得以保障。

1、开展并指导好养殖大户的养殖工作。

2、加大技能培训的力度。利用我乡的现代畜牧业（鸡圈和鸭圈）项目建设工作，对我乡的42户养殖户进行了畜牧养殖业的培训，取得了好的效果。

3、加大对特色养殖业的指导。

（1）对板鹅的生产加工进行指导，并大力宣传。

（2）利用肉牛养殖增量项目工作，大力指导全乡6户项目户、2户养殖大户的肉牛生产，促进肉牛稳定发展。

4、进一步加大对建昌鸭的品种资源保护工作。全乡共有5户养殖建昌种鸭的农户，一个建昌鸭保种场，而且养殖时间长，对该品种的发展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现全乡共养有5000多羽建昌种鸭。

5、巩固我乡现代畜牧业发展成果，推进全乡生猪养殖业科学化、规模化、示范化、产业化发展。对全乡8户养殖大户的养殖作好发展指导，同时对规模养殖场，特别是众旺猪场进行了较详细的巡查和指导。

全面完成能繁母猪、奶牛的投保工作，对全年的动物死亡受理也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要求执行，死亡的理赔工作也在紧张有序地进行，死亡理赔款及时兑现到农户手中。

为贯彻落实年初的目标任务，在广泛发动群众的基础上，乡畜牧兽医站积极主动地联系养牛、养羊大户示范种植、科学养殖。经大家共同努力，全乡种草1105亩，其中光叶紫花苕370亩，多年生黑麦草800亩，新增多年生黑麦草90亩，农户自行购买草种xx90公斤（光叶紫花苕720公斤、多年生草种800公斤）。山羊短期育肥户26户，年出栏20只以上规模养羊户29户。

随着现代畜牧业的发展，我乡加强动物防疫队伍建设。一是提高每一位动物防疫工作者的防疫思想意识和职业道德水平。意识到多担负的防疫职责关系到畜牧业生产安全和公共安全。二是全面开展技术培训。三是加强内部管理，实行奖惩机制。

2023年产品安全售后工作总结报告 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总结汇总篇四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市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加强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根据《特别规定》（国务院第503号令）和“自府办函[xx]118号”以及“自畜发函[xx]60号”文件精神和要求，我局在全市范围内集中开展了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着力解决当前我市畜产品质量安全的突出问题。按照自畜发函[xx]65号文件关于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对各项工作的具体安排，我局在9月至10月开展了以下专项整治行动。

1. 提高认识，狠抓落实。畜产品质量安全是公共卫生安全的重要内容，事关畜牧业可持续发展，事关人民身体健康和社会和谐稳定，为切实抓好此次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我局结合市畜牧业的特点，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将饲料、兽药等投入品监管，标准化生产，动物疫病防控等方面内容的法律法规汇编成《市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手册》，发放到各区县、基层兽医站及饲料、兽药生产、经营企业。9月7日，我局召开

了全市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会议，落实措施、明确责任，要求各区县畜牧局切实抓好辖区内畜产品质量安全的相关工作，务求取得实效，市局对各区县的整治工作进行监督。

2. 对投入品生产企业的“硬件”和“软件”进行检查。9月中旬，由我局饲料科牵头，兽药科、人监科、市站及相关区县等部门的执法人员对全市饲料、兽药生产、经营企业进行了监督检查。此次整治，检查了饲料、兽药生产企业的设备、设施是否齐备，内部质量管理体系是否健全，企业的产品从原料进厂到产品出厂的全过程是否有完整的生产记录、检化验制度，饲料添加剂和药物使用记录以及质量安全追溯制软件资料，另外还检查了饲料、兽药专业批发市场的经营业主是否建立健全索票制度、质量管理制度、产品购销台账，同时对经营的产品进行了检查。各区县结合自身实际，对投入品生产、经营企业、批发市场也开展了专项整治。

在检查中，生产企业的“硬件”设备基本齐全，各相关制度完善，并且制度上墙，投入品经营户都实行亮证经营。但检查中也发现一些问题，有的饲料生产企业的生产记录、检验记录不完善，在对饲料和兽药市场检查中还发现有极少数经营户在销售一些生产许可证或批准文号已过期的兽药产品。对检查中所发现的问题，立即通知所在区县进行了处理和整改。

3. 开展以整治“瘦肉精”等违禁药物为重点的安全专项整治。9月底，由我局饲料科牵头，组织回“瘦肉精”快速检测试纸324头份，并及时分发到相关区县。采用“瘦肉精”试纸对规模养殖场的猪尿进行快速检测，方式采取现场检查，随机抽查。总共检查了50个规模养殖场和4个屠宰点，共324头生猪尿样，结果均显示阴性。各区县畜牧局做好辖区内违规使用“瘦肉精”的监管工作，负责好生猪饲养环节的“瘦肉精”监管，加强检查和检测的力度，督促养殖户建立健全兽药用药记录。

4. 开展国庆前后肉食品的市场检查。9月下旬和10月上旬，由我局市畜牧兽医站牵头，饲料科、兽药科、生产科、人监科及相关区县等部门的执法人员开展了中秋国庆肉品市场专项整治。以市、区县放心肉定点屠宰（厂）场、放心肉市场为整治对象，以检查肉品质量、肉品市场准入情况为重点内容，以督查与执法相结合、明查与暗访相结合、专项整治与日常监管相结合为整治方式，加大了检查和整治力度，确保了节日消费安全。此次整治，重点抽查了贡井区、大安区、富顺县、荣县的8个放心肉市场和4个放心肉屠宰场，以及2个市级放心肉屠宰场和4个放心肉市场。各区县也结合自身实际，开展了节日肉品市场专项整治。

在检查中，发现各个屠宰场的秩序良好，检疫人员均到岗到位对肉品进行了检疫，各个放心肉市场严格实行了肉品市场准入制度，肉品质量状况良好，货源充足，肉品经营户大都能实行“亮证”经营（肉品检疫证明）。但在检查中也发现一些问题，在大安区的和大市场、马冲口市场检查时，发现部分肉品批发商未将肉品检疫证明及时分发到肉品经营户手中；在贡井区筱溪街市场在检查时，发现有销售不合格动物内脏的经营户；在荣县某超市检查时，发现一起涂改肉品检疫证明现象。对检查中所发现的问题，立即通知所在区县进行了处理和整改。

5. 省畜牧食品局对我市无公害畜产品（产地）开展交叉大检查。9月25日至26日，省畜牧食品局组织的交叉检查组对我市开展了无公害畜产品（产地）大检查。按照全省无公害畜产品检查实施方案的要求，对所有新申报认证的产品进行产地和产品的全覆盖现场检查，以及对已获证的产品（产地）按不低于当地市、区（县）获证产品（产地）总数50%的比例随机抽查。检查内容包括对核心养殖场、屠宰加工现场按相关检查项目逐项检查，对产品（产地）所在地具有一定规模的饲料、兽药市场检查有无违禁药物和违禁添加物销售，对是否存在伪造、冒用、超范围使用证书、标志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检查，另外还抽查了产品（产地）所在地乡、镇兽医防疫

站对疫病控制、防疫针记录和饲料兽药使用等情况。

在检查中，检查组严格按照有关程序和规定，科学、公正地实施现场查验，负责的进行了评审和认定，对我市无公害畜产品生产和监管给予了较高评价。我市新申报认证的肉鸡、蛋鸡、肉鸭、生态猪等6个无公害畜产品及生产基地全部通过检查验收，转报国家农业部审定；按总数50%比例随机抽查的6个已获证产品（产地）也全部通过复检。

6. 组织对无公害基地及规模养殖场户的检查。10月中旬，由我局生产科牵头，饲料科，兽药科、人监科、市站及相关区县等部门的执法人员对全市无公害基地及规模养殖场户进行了检查。检查内容包括规模场户投入品的使用、标准化生产和防疫工作，重点检查了其标准化养殖情况和记载记录。各区、县也对辖区内已经认定的无公害畜产品基地和经农业部批准的无公害畜产品自行组织了检查。

在检查中，各无公害基地规模场制度完善，并且上墙，但也发现一些问题，有少数养殖场户的发病用药情况、疫苗免疫种类、疫苗生产厂家、批号等方面的记录记载不全，有个别场的消毒设施也不完善。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求所在区县加强监管，迅速进行处理和整改。

7. 开展秋防督查工作。10月下旬，由四区两县的包片督查领导和相关科、室、站的人员参加对全市各区县的秋防工作开展了监督检查，采取随即抽查的方式。检查内容包括：防检内务资料管理情况、制度建设情况；生物药品管理专项检查，疫苗的领发、登记等管理情况；冷链体系建设情况。

在随机抽查的各乡镇兽医站，均及时将疫苗分发到各村，对规模场及养殖户的畜禽进行注射免疫及消毒，每个乡镇兽医站都配有冰柜、冰箱和足量的冰盒，有专人管理疫苗。但检查过程中还是发现一些问题，有些乡镇的记录记载不规范，疫苗分发出去后的使用情况记录不全，另外，一些散养户的

家禽还未及时进行免疫。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求所在区县立即进行整改和完善。

一、加大了以整治“瘦肉精”等违禁药物为重点的监管；

二、规范和整顿了饲料、兽药市场，严厉查处了违法行为；

四、进一步宣传贯彻了《特别规定》、《动物防疫法》等畜产品安全法律法规。

另外，通过省局对我市无公害畜产品（产地）的检查，我市无公害畜产品将进一步推进标准化生产，促进畜牧业增长方式的转变，提高了我市无公害畜产品品牌形象和知名度。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在省、市的统一领导下，按照我局制定的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工作安排，开展好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达到专项整治的目的。

2023年产品安全售后工作总结报告 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总结汇总篇五

工作。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全面部署，明确任务

作和任务落到实处。

农产品安全事故的应对处理能力。

告存在的异常情况。

（二）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监管队伍

级都能按月完成检测和数据上报工作。

产、经营行为，进一步强化企业、园市守法和树立质量安全第一责任人意识。

（五）开展农业投入品专项检查，整顿市场秩序

一批86公斤假种子，不合格肥料350公斤，并对农资产品经营店进行了教育。

农药名单，定期深入企业进行监督指导，重点查看企业的生产记录、农药品种及库存情况。

（六）加强宣传培训和信息报导工作

料3600余份，使广大群众增强了依法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

2. 在党建网、局大院宣传栏公布投诉电话、信箱、地址，方便群众的举报，及时对接到的投诉做到了及时处理、答复。

二、存在问题

测工作开展吃力。

（三）需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投入。

工作正常开展。农业局

工 作 总 结

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现总结如下：

通知□□□xx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落实工作责任，做到有计划、有目标、有组织、有步骤地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二、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宣传力度，提高全社会农产品质量

安全意识

宣传，有效提高广大群众的安全意识。

12个，饲料6种，将检测结果反馈生产企业，杜绝不合格产品上市经销。

四、抓体系建设，打好安全保障基础

承诺、农资经营九不准”四项农业投入品管理制度。三是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技术推广体系，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业务素质，增强服务能力，造就一支高水平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技术推广队伍。四是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体系，整合执法力量，实行部门综合执法。

五是建立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我县乡镇农产品质量安

全监管机构在农技推广机构中一并建设，农技综合服务站人员兼顾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每个乡镇配备监管员1名及划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1万元。

农业投入品的使用。

量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场150斤以上的肥猪进行拉网式抽查，共抽查36家规模养猪场，共计抽检生猪尿30余份。

测中心进行检测，全面了解稻米质量状况，促进粮食生产安全。

报如下：

量安全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高毒农药流入我区市场和农产品生产环节。

化生产技术。在规划建设好的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和养殖小区内，推行无公害生产技术规程。

害饲料添加剂。

（一）全面部署，明确任务

1. 制定全年工作计划。年初，制定了《2014年农业局开展质量兴市工作方案》，明确了监管目标、监管原则、监管重点，确定了以农业投入品和规范企业生产行为为重点的专项整治活动，成立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农产品质量安全整治工作，统一部署有关重大行动。并组织召开农口部门、各镇主管领导专题会议，明确工作任务、责任分工和工作要求，细化巡查、检测等具体工作安排，进一步完善了检测程序，确保各项工作和任务落到实处。

2. 制定应急预案。结合今年实际，健全了《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完善了我局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应急处理机制，保障农产品生产源头质量安全，增强应对我市突发重大农产品安全事件的应对处理能力。

—1—

告存在的异常情况。

（二）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监管队伍

目前，农业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在编人员3人，全

市4个镇也分别设立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服务中心，各镇工作人员为2-3名。市级监管站、检测站主要是承担各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下达的监督检查任务，对全市农产品质量进行定期检测，并研究和推广新的检测技术和方法。镇级检测服务中心主要承担辖镇内农产品生产基地、批发市场、农贸市场等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日常性检测工作的要求。

（三）开展农产品检测，控制农产品质量

今年，我市扩展建设“菜篮子”工程蔬菜生产基地，分别在12个镇各建设5000亩现代农业示范基地。主要种植辣椒、西瓜、萝卜等蔬菜水果。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以这些蔬菜基地农残检测为重点，全年进行监管检测。同时协助有关部门完成农贸市场、超市的果蔬进行农残检测。

按时完成例行监测工作任务。今年来，截止到12月，市级共抽检蔬菜、水果样品1862个，例行检测样品合格率为99.2%。各镇也完成2320个检测数据，合格率为98.6%。市镇两级都能按月完成检测和数据上报工作。

（四）加强种植基地日常监管，规范生产、经营行为

1. 对种植基地开展专项整治活动。每周定期、不定期对监管对象进行巡查，规范基地生产、经营行为，进一步强化企业、园市守法和树立质量安全第一责任人意识。

2. 节假日期间加强监管检测，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在元—2—

旦、春节、国庆期间进行以食品安全为主要内容的质量安全检查，重点检查农资经营网点销售产品标签标注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规范性；是否建立生产、营档案，销售台账记录等情况。节假日期间，出动执法人员322人次，出动车辆52辆次。同时，深入各生产基地，加强对源头农产品

的采样检测，确保节假日不出现食品安全问题。

（五）开展农业投入品专项检查，整顿市场秩序

1. 加大检查力度，加强执法责任制。对农资经营门店分区划片，实行承包责任制，监管责任落实到具体执法人员，确保责任区内的农资经营者不经营五种高毒有机磷农药及假冒伪劣农药、种子。建立投诉举报制度，向社会公开举报电话，鼓励群众举报流动经营农资和经营假冒伪劣农资的行为，做到有报必接、有报必查。今年来，累计检查门店116个次，出动执法人员68人次，车辆25辆次，检查种子、农药、化肥850多个品种，通过检查，查处了一批86公斤假种子，不合格肥料350公斤，并对农资产品经营店进行了教育。

2. 加强对农药销售门店的管理。与辖区内32家农药、种子销售门店签订了守法经营承诺书，承诺不销售甲胺磷等五种剧毒农药及假冒伪劣农药，并向门店传达了《关于打击违法制售禁限用高毒农药，规范农药使用行为的通知》精神，发放《农药安全知识手册》及禁限用农药名单，定期深入企业进行监督指导，重点查看企业的生产记录、农药品种及库存情况。检查结果表明，我市32个农药、种子销售门店不存在销售甲胺磷等五种高毒农药的违法行为。

—3—

（六）加强宣传培训和信息报导工作

1. 通过开展法制宣传月、科技周、送法下乡、安全生产月等活动，积极宣传普及农产品质量安全基本知识。共计发放《农产品安全生产基本知识》、《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无公害农产品种植手册》等宣传手册2000多份，发放识假辨假、质量安全管理及种植技术等宣传材料3600余份，使广大群众增强了依法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

2. 在党建网、局大院宣传栏公布投诉电话、信箱、地址，方便群众的举报，及时对接到的投诉做到了及时处理、答复。

二、存在问题

（一）检测工作人员不够。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现有12个编制8个工作人员可以正常开展日常检测工作。但12个镇的检测站只有一名工作人员，而且都不是专业技术员，对电脑操作也不太熟悉，镇级检测工作开展吃力。

（二）种植户自身综合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从受监主体的客观情况方面看，监管对象的众多性，监管范围存在的点多、量大、面广等特点，客观上加大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难度。如大部分生产经营户规模不大，数量众多，流动性大，组织化程度较低，而且生产经营方式落后，专业化素质也比较低。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数量少，且规模小、实力弱，市场覆盖率低。在监管工作中，仍发现有部分种植基地质量安全意识差，基础设施薄弱，安全工作不到位，是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最大的隐患，需要我们职能部门以及各街乡从方位、多角度加强监管。

—4—

（三）需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投入。

维护农产品质量安全，不仅要保证检测费用，同时要增加监管工作经费投入，保障监管工作正常开展。

农业局

2014年12月16日

一、上半年主要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监管责任

成立了以局党委书记为组长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做到了明确任务，强化责任，落实措施。节假日期间严格落实日报告制度，及时妥善处理涉及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的问题，确保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的来访来电专人登记、专人处理。

（二）加强源头控制，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紧紧围绕农产品质量安全，重点强化农产品生产基地农业投入品和农产品生产企业的监管。重点加强农药市场和农产品生产基地监督检查，引导农民合理使用农业投入品，推广植物病虫害的综合防治技术，同时，联合农药管理站利用农资市场集中整治活动，加大对我市农资市场特别是无公害生产基地附近的农资门市的整治，严厉打击制售假冒和高毒农药行为，从源头上防止和杜绝高毒以及禁限用农药流入农产品生产基地。同时，督促农药经营者和农产品生产者认真做好农业投入品经营档案及农产品生产记录。

（三）切实加强监管，搞好专项整治

上半年以来，农安科人员深入到全市农资市场、农贸市场和农产品生产基地，进行了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通过实地检查，总体情况良好。对个别农资销售点售出的农药等农资产品登记不详和少数农户无公害生产技术操作规程落实不到位等问题及时进行了纠正，对检查中发现的违规经营户进行了清理整顿，确保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

（四）强化宣传引导，提高质量安全意识

今年春耕备耕、“3.15”、“五一”期间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和送科技下乡活动。采取多种形式开展行之有效的技术宣传、咨询、培训等活动，重点是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宣传工作，通过印发宣传资料、开展技术培训、接受咨询、销毁假劣农资和不合格农产品等多种形式，向农产品生产者和城区居民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知识，新品种、新技术以及如何识别假农资、不合格农产品等相关知识。上半年共发放农业法律法规、科技及政策宣传资料5000余份，组织农产品质量法律法规知识专题培训2场次、蔬菜无公害生产技术培训5场次，有效地提升了城乡居民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

二、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任务：

- 1、加强农产品生产基地和市场管理，加大农产品投入品的管理力度，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新增“三品一标”农产品基地面积 1.2万亩、产品2个,推动农业向品牌化、高端化方向发展。
- 2、创先争优。
- 3、重视信息上报工作。

完成情况：

- 1、新增无公害生产基地（**科农林果种植专业合作社）1个，面积333.3公顷，产品：石榴1个，正在申报中。
- 2、争创河南省无公害生产示范县。
- 3、及时上报蔬菜、水果抽检信息。

三、下半年工作计划

（一）突出宣传教育，全面提高食品安全意识。一要继续强化农产品安全监管责任，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增加投入，绷紧质量安全这根弦，心系群众生命健康；二要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农产品安全意识，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组建党员义务宣传队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农产品质量不合格的优质无公害农产品生产相关知识，全面增强全民农产品质量安全思想意识，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二）突出长效机制，从根本上防范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做到标本兼治。

抓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是一项长期工作，农安科将继续开展农产品监测，加强对“三品一标”基地的日常监管，规范基地生产经营行为，不断创新防范机制，建立长效机制，逐步消除不安全因素，依法打击一切违法行为和坑农害农事件，确保全市城乡居民生活平安、社会稳定。

（三）突出农业投入品市场整顿，建立投诉制度。

建立投诉举报制度，向社会公开举报电话，鼓励群众举报流动经营农资和经营假冒伪劣农资的行为，做到有报必接、有报必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生产、经营禁用高毒农药、兽药、鱼药、饲料等农业投入品行为。

（四）加强对“三品”认证基地的监督管理。

积极推进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产地和产品认证工作，对“三品”认证企业实行全程质量监管，推进我市“三品”认证工作快速发展。一是积极组织企业申报无公害基地和无公害农产品。二是做好无公害农产品基地认证、换证工作。三是对全市“三品”认定企业开展监督检查，重点

检查了企业产地环境、生产记录、标识使用管理记录、标识使用情况等。

2023年产品安全售后工作总结报告 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总结汇总篇六

2、着力加强农业投入品监管，全面强化监管整治，实施检打联动。9月底以来，对我县11家蔬菜、茶叶主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了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制度的检查。检查其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制度落实情况，监督指导相关单位严格按标准要求使用农业投入品，建立健全农产品生产记录档案。

3、落实相关监管制度，加快信息化网络的建设。

不断完善我县农产品生产、经营单位档案管理，加快信息化网络的建设。

4、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农产品生产者安全意识

11月底将邀请相关法律专家对全县农产品重点生产经营者进行《食品安全法》培训，切实提高生产主体的农产品安全意识。

1、监管体系还有待进一步健全监管人员还有待充实，目前人员难以适应新形势下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需要。

2、农业投入品监管工作难于形成合力，打击难度大，农产品质量安全存在隐患。目前我县农业执法机构尚不健全，市场准入监管难启动。县级农业行政执法机构不完善，缺乏专职执法人员，执法条件较差，执法力度不够。而农业行政执法的力度和成效与农产品质量安全密切相关。

3、缺乏组织的农产品生产者的规范化生产经营观念和法制意识还有待提高。主要生产基地信息化程度低，没有建立良好的农产品质量追溯体制。目前全县范围内符合农产品质量安

全规范化管理的生产企业仍很少。

2023年产品安全售后工作总结报告 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总结汇总篇七

2. 在售后服务部及各分公司领导及同事的积极配合下，完成了售后工程的程序备份工作，健全完善了售后服务档案。
3. 在售后服务部领导的指导以及各部门同事的积极配合下，起草了售后服务工作月报，建立了通畅的信息平台。
4. 对售后产品质量月报分析归纳处理，报部门领导及质管部，及时处理客户问题，改进产品性能，提高产品质量。
5. 给各分公司售后人员提供技术支持，解决客户难题。
6. 认真完成领导安排其他任务。